

汉中市南郑区十八届

人大二次会议文件(6)

# 关于汉中市南郑区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年财政预算(草案)的报告

—— 2023年2月28日在汉中市南郑区  
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的书面报告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局长 饶庆

各位代表:

受区人民政府委托,现将汉中市南郑区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财政预算(草案)提请大会审议,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## 一、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财政工作回顾

2022年,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,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,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精神,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决策部署,严格执行区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预算,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,落实落细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,推动全区经

济回稳向好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工作任务。

2022年，全区完成财政总收入552,406万元，同比增收96,012万元，增长21%。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,565万元，占预算91,400万元的100.2%，同比增收9,353万元，同口径增长15.9%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，税收收入完成66,887万元，同比增收3,039万元，增长4.8%；非税收入完成24,678万元，同比增收6,314万元，增长34.4%。

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18,706万元，剔除上级专款后，同口径占预算的96.5%，同比增支42,712万元，增长11.4%。其中，教育、科学技术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3,965万元，同口径占预算的99.8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卫生健康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、农林水支出217,671万元，同口径占预算的92.8%；交通运输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、商业服务业、国土海洋气象、住房保障支出26,643万元，同口径占预算的91.5%；一般公共服务、公共安全、粮油物资储备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、债务付息等支出70,427万元，同口径占预算的101.5%。

全区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9,163万元，同比减收71,060万元，下降88.6%。其中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6,659万元，同比减收70,824万元，下降91.4%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77,459万元，剔除上级专款后，同口径占预算的106.4%，同比减支26,768万元，下降25.7%。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

25,582 万元，同比减支 33,542 万元，下降 56.7%。

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20 万元，占预算的 100%，支出 522 万元，剔除上级专款后，同口径占预算的 70.7%。

2022 年，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8,510 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7,577 万元。

2022 年财政决算汇审情况已上报市财政局，待上级审核批复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2022 年，是财政工作极不寻常、异常艰难的一年。一年来，受新冠疫情多点散发频发、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、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到达高峰等减收增支因素影响，财政形势异常严峻，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稳中求进的积极财政政策，抓牢“保、紧、改、效”四大重点，全力组织财政收入，不断优化支出结构，推进财政体制改革，努力开创财政工作新局面。

#### （一）聚焦政策落实，提升经济发展后劲。

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、疫情反复、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，全力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措施，出台了《汉中市南郑区稳住经济大盘若干措施》（南政发〔2022〕15 号）文件，坚持精准施策、多点发力，把培优扶强企业实体作为财税发展的压舱石，持续从降成本、保需求、优服务三个方面再加力度，打好支持技改、援企稳岗、减税降费、贷款贴息等政策“组合拳”，不断夯实发展之基。全年落实税费优惠政策总额 2.86 亿元（含增

值税增量留抵退税 2.23 亿元)，实现政策红利直达快享、应享尽享。拨付助企纾困资金、企业扶持资金 0.28 亿元，持续激发企业内生动力。持续发挥减税降费政策效应，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4,165 万元，减免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租 159 万元，全力帮助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，不断壮大区域经济发展底盘。

## （二）聚焦增收节支，增强财政保障能力。

强化收入管理。坚持把抓增收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加强部门联动，深入分析收入形势，依法依规组织收入，努力克服不利影响，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后，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 15.9%，总量和增幅都位居全市第二位。积极向上争取支持。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任务和重点项目，积极对接中央“一揽子”政策和接续政策，加大力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全年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 18.27 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 15.19 亿元，新增一般债券 0.98 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券 4.07 亿元，再融资一般债券 0.32 亿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 0.18 亿元，极大地减轻了区级财政压力。大力盘活存量资金。加强财政资金动态监控，通过对结转结余资金、实有账户资金清理，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约 1.2 亿元，盘活资金主要用于民生实事、债务化解和重点项目建设。厉行节约“过紧日子”。深入贯彻“过紧日子”有关部署要求，全面统筹资金资产，硬化预算约束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和一般性支出，有效应对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，确保财政平稳运行。

## （三）聚焦服务供给，全力增进民生福祉。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精打细算、节用裕民，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建立在经济发展和财力可持续的基础上，重点加强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，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持续保持八成以上。严格按照“按需而整”“应整尽整”的原则，全年整合资金 34,818 万元，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、农业产业发展、危房改造等，服务全区乡村振兴大局；安排新冠疫情防控经费 9,375 万元，用于隔离酒店、防控物资储备采购、PCR 实验室建设、卡点建设等支出，确保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，提高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；安排农业科技、产业发展资金等 15,963 万元，用于落实稳经济大盘各项奖励政策，支持工农商产业发展、科技创新、技术改造、优化营商环境、设立金融应急服务资金、助企纾困，增强区域经济活力；安排环保和城乡公共设施建设资金 18,751 万元，落实清洁能源替代电费补助、积极开展国家文明城市创建、“四改一拆一通一落地”工程、实施镇村污水、垃圾处理工程，开展建筑垃圾、城乡环境治理、道路绿化，市政维护，林业生态保护等；安排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43,794 万元、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22,643 万元，确保了城乡养老、低保、残疾人、优抚、特困供养、流浪乞讨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孤儿基本生活、临时救助等群众“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、应养尽养”；安排城乡居民医疗保险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、计生保健奖扶等 19,764 万元，逐步提高城乡医保水平，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；安排教育事业资金 44,284 亿元，用于学校建设项

目、营养餐、公用经费补助、学生资助、职业教育能力提升、特岗教师补贴等，大力支持教育均衡发展；安排交通建设和养护资金 8,304 万元，用于小西路至龙头山、汉山路网、国道 244、云河路、让水大道、大河坎断头路等县乡公路建设，不断提升区域内城乡道路通行能力；安排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 5,292 万元，积极完成老旧小区改造、公租房等建设任务。

#### （四）聚焦改革创新，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

一是全面推行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。预算编制及执行均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来进行，确保了预算编制及执行的标准化、科学化、精细化。坚持“先有预算、后有支出”的原则，用好财政承受能力论证、重大支出事前绩效评估、财政投资评审等手段，把好重大支出关口。二是用好中央直达资金。落实国家直达资金管理政策要求，专款专用，动态监控，台账管理，确保直达资金规范使用，发挥绩效。全年共收到上级直达资金 11.78 亿元，用于惠企利民以及各项民生领域支出，当年支出进度 98.2%。三是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完善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压实部门、镇（街道）主体责任，完成 80 个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和 883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，涉及资金 53.2 亿元。在绩效自评全覆盖基础上，45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，38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再评价。聘请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，提升评价质量。采取“三挂钩”，即绩效自评审核结果与预算挂钩、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挂钩、绩效日常

管理与预算挂钩。按照奖优罚劣的原则，分类对评价结果排名靠前的 12 个部门给予奖励；对评价结果排名后 20 位的部门和项目，核减 10% 经费预算或取消项目预算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推动我区项目高质量建设。

#### （五）聚焦机制建设，化解各类财政风险。

一是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、政协民主监督，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执行情况，落实区人大对预决算的审查意见，及时办理人大议案、建议和政协提案。进一步做好民生支出保障等指标的统筹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政策有效落实。二是加强财政监督管理，持续深化严肃财经纪律。认真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、粮食领域专项巡察等多项稽察监督工作，不断推动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，强化处理整改，并跟踪督促其整改落实，加强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。三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控。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坚决杜绝利用各种方式违规举债，积极主动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全年化解隐性债务占当年计划任务的 1.5 倍。截止目前，我区法定债务余额未超上级下达的限额，债务总规模可控，风险测算评估为绿色安全等次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的一年，是全区财政发展历经艰辛、饱经考验的一年。尽管过程非常艰难，但结果好于预期，这主要得益于区委、区政府的科学决策、坚强领导，得益于区人大的监督指导和区政协的大力支持，在全区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，我区财政经

济实现了基本平稳运行。与此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财政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新的税收增长点尚在培育，疫情防控、民生等重点支出迅猛增长，收支矛盾异常突出，国库库款保障能力较弱。二是个别部门、单位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不深入，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还不够合理，绩效自评还不够准确规范，绩效结果运用还需要加强。三是全口径政府债务存量较大，还本付息到达高峰期，偿还本息压力持续加大。四是财政基础管理和预算管理还需要加强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基础仍较薄弱，资产管理水平和配置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，“过紧日子”的思想还需进一步树立，在开源节流、勤俭节约上尚需下更大功夫等。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，综合施策，切实加以解决。

## 二、2023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

（一）指导思想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、二十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，大力优化支出结构，将落实中央、我省、我市以及区委、区政府重大工作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，做好“三保”和民生等重要支出保障。坚决落实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，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，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，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，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，量入为出，收支平衡，建立标准科学、规范透明、约束有力的部门预算管理体系。

（二）编制原则。1.全面完整和零基预算原则。预算单位依

法取得的各类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管理，确保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。常态化储备预算项目，支出预算以零为基点，按照人员类、运转类、特定目标类项目分类管理，实行预算一年一定。2.厉行节约和“过紧日子”原则。严把支出关口，切实压减一般性支出，压缩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，带头“过紧日子”，“三公”经费零增长，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，优先“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”，重点保障区委、区政府决定的重大事项。3.统筹资金和细化精准原则。严格规范结余结转资金管理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，推进各类资金统筹协调和使用。支出预算要细化到具体项目和实施单位，充分论证项目必要性、可行性，加大部门预算的下达力度，提高预算编制精准性和科学性。4.讲求绩效和结果导向原则。牢固树立绩效理念，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全过程。加强重点领域绩效评价，完善绩效管理激励约束机制，强化绩效结果公开及应用，完善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做到“花钱必问效，无效必问责”。

### （三）预算编制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总体情况。2023年，拟定我区地方公共财政收入预算为95,000万元，加上预计的税收返还、上级补助收入、专项补助收入，以及上解支出等情况，预计今年年初财力为356,730万元。我区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拟定为356,730万元（含上级专款支出）。

一般公共预算中“三保”支出情况。在2023年的预算编制中，“三保”支出优先足额编制，不留缺口。其中：基本民生支出按政策要求落实到位；人员经费按规定足额预算；运转经费结合定额标准，并继续贯彻“政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从严从紧编制预算。全区预算“三保”支出29.04亿元，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10.70亿元，保工资支出17.01亿元，保运转支出1.33亿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。本级收入预算2,100万元，加上上年结转结余、上级补助收入、减去专项债务还本支出等，财力预计65,678万元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65,678万元(含上级专款支出)。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。本级收入预算500万元，加上上年结余等，财力预计801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801万元。

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76,458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70,455万元。当年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。

**三、围绕年度主要目标任务，2023年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：**

2023年是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我们将在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引下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的安排部署，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夯实财政“四精”管理，补短板、强弱项、固根本、扬优势，全力保障南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(一) 持之以恒建机制、补短板，加力推进财源建设，提升财政服务高质量发展能力。压实产业主管部门、税费征管部门、

园区责任，调动各部门单位共抓产业建设、共谋发展积极性。鼓励各部门引进培育带动作用大、回报率高、可持续性强的产业项目，形成稳定高质量税源。坚持组织收入与培育税源两手抓，加强政策激励引导，加快补齐制造业、建筑业等产业发展、园区税收产出、税费征管短板。创新工作思维和方式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，撬动社会资本和民间资本对全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入开展“联企业、送政策、解难题、稳主体”活动，主动进企业、入车间、下工地，当好“店小二”，主动协调解决项目办证、落地、建设中的实际问题，促进项目早日投产达效。

（二）动真碰硬破旧制、立新规，实施“预算改革年”行动，提升财政保障发展能力。健全“过紧日子”长效机制。调整完善财政保障机制，严格控制新增支出，精准保障重点刚性支出，持续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，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。将项目作为部门预算管理和资金分配的基本单元，认真梳理项目库，提前做好项目储备，入库项目滚动管理动态调整，按重要性必要性遴选项目分配资金，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精准性时效性。推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建设，建立科学适用、符合实际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标准体系。改革竞争性领域财政支持机制。厘清政府与市场关系，严控竞争性领域投入，采取结果导向的“后补助”，提升财政政策的公平性效率性，发挥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作用。

（三）锲而不舍控增量、化存量，妥善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，

提升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。严格落实政府举债终身问责和债务问题倒查机制，严禁新增隐性债务上新项目、铺新摊子，严禁在建项目违规举债融资，严禁借债付息。对新增隐性债务、化债不实的，发现一起、问责一起。积极化解存量债务。严格执行既定债务化解方案，多渠道筹集资金优先保障化债支出，确保按进度完成化解任务。全面摸排隐性债务情况，推进风险缓释措施落地见效，按规定化解置换高息债务，防范存量债务断链风险和处置风险。

（四）全力以赴强约束、严纪律，确保全区财政稳健运行，提升财政守底线稳大局能力。加大财力统筹，大力争取上级支持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盘活存量财政资源，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，腾出财力保障“三保”、落实中央和省市区重大战略部署。强化预算约束。指导部门、镇（街道）规范预算管理，坚持量入为出、以收定支，把“三保”和债务等刚性支出摆在优先位置足额保障。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，实现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方位、全过程监控，全面提升资金绩效和政策效能。严明财经纪律，加强财会监督，严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、建设楼堂馆所、搞政绩工程和形象工程等，对违反财经纪律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，使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“高压线”。服务人大监督，把办好议案建议作为政治责任扛牢压实，积极回应代表关切和群众呼声，主动报送重要财税政策、政府债务、预算绩效、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，服务人大代表依法加强支出预算和政策审查监督。

各位代表，路虽远，行则将至，事虽难，做则必成。2023年财政工作形势仍将复杂、任务仍将艰巨，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主动接受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，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建议，坚定信心、锚定目标、统筹安排、真抓实干，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，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财力支持，为推动南郑高质量发展而努力奋斗！